

证券代码：000961

证券简称：中南建设

公告编号：2016-079

##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债权融资暨向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根据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南建设”、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南建筑”）与青岛中南世纪城房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岛中南”）签订的《建筑工程施工合同》、《工程款结算确认协议》，应收青岛中南工程款50,000万元。根据中南建筑、青岛中南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信达资产”）拟签署的《债权收购协议》，由信达资产以自有资金50,000万元收购中南建筑上述到期债权。

按照《债务重组合同》、《债务重组保证合同》，收购完成2年内，由青岛中南分期向信达资产支付债务50,000万元和债务重组补偿金9,000万元。本公司对中南建筑、青岛中南履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金额为50,000万元。

本公司六届董事会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此项担保，本次担保需要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才能生效实施。

#### 二、被担保人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江苏中南建筑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公司成立日期：2001年10月08日

公司注册地点：海门市常乐镇

公司法定代表人：胡红卫

公司注册资本：140,000万元人民币

公司主营业务：房地产开发和建筑施工

公司股东情况：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

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| 时间        | 资产总额         | 负债总额         | 净资产        | 营业收入       | 营业利润      | 净利润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2015 年度   | 1,928,439.37 | 1,482,980.37 | 445,459.00 | 997,292.98 | 49,520.86 | 29,567.44 |
| 2016 年一季度 | 1,925,787.67 | 1,487,221.83 | 438,565.84 | 210,818.21 | 5,600.94  | 3,785.29  |

2、公司名称：青岛中南世纪城房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

公司成立日期：2009 年 07 月 21 日

公司注册地点：青岛市李沧区重庆中路 925 号四楼

公司法定代表人：孙永刚

公司注册资本：102,000 万元人民币

公司主营业务：房地产开发、经营；房地产投资

公司股东情况：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

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| 时间        | 资产总额       | 负债总额       | 净资产        | 营业收入      | 营业利润      | 净利润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2015 年度   | 538,229.39 | 445,864.99 | 92,364.40  | 45,526.08 | -2,177.82 | -2,200.24 |
| 2016 年一季度 | 351,810.73 | 220,859.9  | 130,950.83 | 85,866.7  | 8,121.13  | 6,079.33  |

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协议方：本公司、信达资产

2、协议主要内容：为确保信达资产在此项合作中权益的实现，本公司为本次合作提供保证担保。

3、保证范围：约定的主债务（包括但不限于重组债务、重组宽限补偿金、收购价款的退回义务、收购价款的调减义务）及因违反《债务重组合同》、《债权收购协议》而产生的其他应付款项（包括但不限于违约金、赔偿金）及债权人实现主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等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财产保全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公证费、送达费、公告费、律师费等）。

4、保证期限：各期债务到期之日起算，并均至重组宽限期终止日后两年止。

### 四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，通过对中南建筑、青岛中南的了解及审阅其财务报表情况，该项融资确系子公司经营发展所需，该担保也是此次融资的必要条件，青岛中南具备到期还款能力，该项担保未损害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，且本次公司为中南建筑、青岛中南履约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。公司对此次债权融资有利于盘活公司资产，增强公司资产流动性，总体对公司发展有利。因此，同意公司对中南建筑、青岛中南的本次担保。

## 五、公司担保情况

本次公司为中南建筑、青岛中南履约提供 50,000 万元担保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50,000 万元（含本次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（2015 年 12 月 31 日）净资产的比例为 49.79%，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450,000 万元。对其他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，逾期担保为 0 万元，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万元。

## 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债权收购协议
- 2、债务重组合同
- 3、债务重组保证合同
- 4、交易情况概述表

特此公告

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六日